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二零二五年十月

目录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 |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 4 |
| 一、 说明 | . 7 |
| 三、 首次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 . 8 |
| 四、 磋商评审程序 | 10 |
| 五、 磋商评审方法 | 12 |
| 六、 成交结果公告与采购合同签订 | 13 |
| 第三章 评审标准 | 15 |
|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 19 |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9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4 |
| 一、磋商响应函 | 36 |
|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 37 |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9 |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0 |
| 五、供应商资料 | 41 |
|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47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榆林南路 30 号河南地质大厦 9 楼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 项目名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项目
- 1.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1.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1.4 采购预算: 34.5 万元
- 1.5 最高限价: 34.5 万元
- 1.6 采购内容: 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项目,包括系统货物的采购、安装、调试、 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 1.7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 1.8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 1.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 1.10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1.11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 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自行承诺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是按季度缴纳的须提供证明材料;依

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磋商文件

- 3.1 时间: 2025年10月24日至2025年10月30日,上午08:30-12:00,下午14: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3.2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榆林南路30号河南地质大厦9楼。
- 3.3 方式: 现场获取。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4.1 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3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4.2 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榆林南路30号河南地质大厦9楼。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5.1. 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5.2. 地点: 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发布时间: 2025年10月24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 | | 名 称: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 | ~ w . |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榆林南路 30 号河南地质大厦 9 |
| 1 | 采购人 | 楼 |
| | | 联系人: 阮畅 |
| | 工口 4 4 | 联系方式: 13161788588 |
| 2 | 项目名称 平野山中 |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 |
| 3 | 采购内容 | |
| 4 | 质量要求 | |
| 5 |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一、项目基本情况" |
| 6 | 交货期 | |
| 7 | 交货地点 | 1 目去从子承担只有事任何处力(担保计】 式 女女似如何的英小女 |
|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用 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 | |
| |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 |
| | | 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 |
| | | 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 |
| |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自行 |
| | | 承诺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供应商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
| 8 | 资格 | 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 |
| | 要求 | 料,如有供应商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成立 |
| | | 时间提供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是按季度缴纳的须提供证明材料;依 |
| | | 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 | | 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 5. 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格式 |
| | | 自拟)。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 |
| |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
| | | |
| | |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

| |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
|----|-------------------------|--|
| | | 单"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
| | | (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 |
| | | 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
| | |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 |
| |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 |
| | | 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 9 | 是否接受 联合体 | 否 |
| 10 | 磋商有效期 |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90 日历天 |
| 11 | 签字盖章要求 | 签字是指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盖章是指盖单位公章,其他如"投标专用章"无效;其他内容签字或盖章要求按磋商文件规定签字或盖章。 |
| 12 | 响应文件 份数 |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U盘)贰份(每份电子版 应包含响应文件正本签字盖章扫描版的 PDF 格式及正本可编辑的 Word 格式。供应商必须保证 PDF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与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的一致性,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后果由各供应 商自行承担。) |
| 13 | 响应文件 装订要求 | 1.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 可在书脊上注明:项目名称(可写简称)和供应商名称。 |
| 14 | 包封上写明 | 项目名称: |
| 15 | 响应文件提交 的截止时间 | |
| 16 | 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 |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7 | 响应文件提交 地点 | |
| 18 | 磋商小组 | 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4人。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
| 19 | 是否授权磋商 小组确定 成交供应商 | 否,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 20 | 成交结果公告 | 磋商活动结束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成交结果公告将在磋商公告发布的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 |
|----|---|---|--|--|--|
| 21 |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叁拾肆万伍仟元整(¥34.5 万元),供应 商的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 | |
| | | 1、查询渠道和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采购人对供 | | | |
| | | 应商的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 | | |
| |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 | | |
| | | 单"、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 | | | |
| | |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站 | | | |
| | 儿上女是田 |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 | | | |
| 22 | 供应商信用 记录查询 |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 | | |
| | | 2、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供应商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 | | | |
| | | 询结果为准, 采购人查询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 | | | |
| | | 为评审依据,证据留存以采购人查询时的查询网页截图为准并存档 | | | |
| | | 备查。 | | | |
| | | 3、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 | | | |
| | | 无效响应处理。 | | | |
| 23 | 付款方式 | 详见第四章"合同草案条款" | | | |
| 24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 | |

一、 说明

1、适用范围

- 1.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货物采购及其伴随的服务。
- 1.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方式。

2、定义及解释

- 2.1 货物: 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而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及与货物有关的相关服务。
 - 2.2 采购人: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 2.3 供应商: 是指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4 日期:指公历日。
 - 2.5 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纸质文件。

3、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磋商费用

- 4.1 无论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 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5、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标准
- (4) 合同草案条款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6、磋商文件的异议、澄清或修改

- 6.1 磋商文件的异议
- 6.1.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6.1.2 采购人对质疑作出的答复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6.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 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首次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7、响应文件的编制

-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应使用简体中文。
- 7.2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需采用国家法定 计量单位。

7.3 响应文件构成

- 7.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编制服务方案、服务标准及价格。
 - 7.3.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磋商响应函
 -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供应商资料
 - (6)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

8.磋商报价

8.1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具体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本项目的磋商报价为综合价格,所有磋商文件中列出的及隐含的为完

成合同所需要的一切责任和义务等费用都应在内。包括所有成本、税费、利润及可能的风险,不再有报价以外的任何附加费用,在项目实施整个过程工作中出现任何的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8.2供应商须对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并按要求填报报价。
- 8.3如磋商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8.4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8.5 磋商报价是以人民币为单位的综合报价,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最高限价,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不高于最高限价的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轮只许有一个报价。
 - 8.6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磋商报价。

9、首次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 9.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一式六份首次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肆份、电子版(U盘等)贰份】,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详细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并以须知为准。
- ▲9.2首次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打印、装订(**不得活页装订,否则其** 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9.3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修改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0.1、首次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0.1.1 供应商可将首次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密封在不透明的包封内,加贴封条。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0.1.2 包封内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 款规定。
 - 10.2、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0.3、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应当拒收。

11、磋商有效期

- 11.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 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 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2、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2.2 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12.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与原磋商有效期或根据磋商办法延长的磋商有效期终止日之前,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
- 1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 磋商评审程序

13、开启首次响应文件程序

- (1) 宣读磋商纪律;
- (2) 宣布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 (3) 检查响应文件密封状态;
- (4) 供应商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14、磋商小组的组成与要求

- 1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4 人组成。
- 14.2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 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 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4.3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14.4 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说明情况。
- 14.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磋商小组应当告知该供应商。

15、对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 1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和符合性进行审查。
- 15.1.1 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标准及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其是否有能力和条件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如供应商未 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能力和条件,其报价将被拒绝,不进入评审。
- 15.1.2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5.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1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16.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 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7、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 17.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 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17.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 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 的有效组成部分。
- 17.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在磋商最后报价函中填报。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17.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五、 磋商评审方法

18、评审方法

- 18.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 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18.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 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18.3 评审时,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审、打分, 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18.4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 18.5 采购人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19.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19.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决定推荐顺序。

六、 成交结果公告与采购合同签订

20、确定成交结果并公告

- 20.1 采购人应当在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2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0.3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0.4 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质疑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21、签订采购合同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1.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其他事项

- 22.1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2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2.3 本项目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三章 评审标准

| 条款内容 | | 编列内容 |
|-------------|------|--|
| 分值 构成 | | 价格评分: 40 分 技术部分: 45 分 |
| | | 综合部分: 15 分 |
| 评分因素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 价格评分 | 磋商报价 |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40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 77 15 17 77 | 40 分 |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40 注: |
| | | 1. 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根据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技术要求(注: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 |
| | 技术参数 | 全部满足要求得38分,重要响应指标不满足或负偏离每项扣5 |
| | | 分,次重要响应指标不满足或负偏离每项扣2.5分,一般响应 |
| | 38 分 | 指标不满足或负偏离每项扣 0.25 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 |
| | | 38 分,最低得 0 分。 |
| | | 注: 加"▲"的指标为重要响应指标,加"△"的指标为次重 |
| | | 要响应指标,其他为一般响应指标。 |
| | |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安装调试、供货周 |
| 技术部分 | | 期等项目实施计划、实施人员安排、实施方案部署等) 进行打 |
| | | 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 (1) 实施计划详尽、人员安排合理、实施方案具有较强的实 |
| | 项目实施 | 用性和先进性、充分考虑了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具有切实 |
| | 方案 | 可行的管理和保障措施,且完全贴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7分; |
| | 7分 | (2) 实施计划较详尽、各岗位有人员安排、实施方案有一定 |
| | | 的实用性和先进性、有关于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的考虑、有 |
| | | 管理和保障措施,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 |
| | | 体细节的得3分; |
| | | (3) 有项目实施计划、有项目人员安排、实施方案, 但内容 |

| | | 了宁南方大明目幼吃的 很 1 八 |
|------|-------|--------------------------------|
| | | 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1分; |
| | | (4) 未提供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
| |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已经完工并 |
| | 类似业绩 | 经过用户验收合格的且与所投产品类似的合同业绩及验收报 |
| | 2分 | 告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2分,不 |
| | | 提供不得分。 |
| | | 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培训计划方 |
| | | 案进行打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 (1) 根据项目情况能够提供符合供货期要求,并能详细描述 |
| | | 培训流程,且完全贴合项目采购需求,切实可行;提供不低于 |
| | | 2天5人的培训维护方案的,得5分; |
| | 培训方案 | (2) 根据项目情况能够提供符合供货期要求,并具有培训流 |
| | 5 分 | 程,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描述;提供不低于2天3人的培训 |
| | | 维护方案的,得3分; |
| 综合部分 | | (3) 根据项目情况能够提供符合供货期要求,能描述培训流 |
| | | 程,但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提供不低于1天2人的培训 |
| | | 维护方案的,得1分; |
| | | (4) 未提供实施方案的,不得分。 |
| | | 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评审:供应商要长期建立完善的售后 |
| | | 服务管理体系和专业服务队伍,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工作, |
| | | 并对如何实施服务提出承诺。 |
| | | (1) 完全满足售后服务要求,且质量保证期内外的售后服务 |
| | 售后服务 | 计划详细得当, 且完全贴合项目采购需求, 质保承诺书全面, |
| | 方案 | 以及售后服务承诺响应、处理及跟踪方案贴合项目实际情况; |
| | ,,,,, | 1 小时内对维修要求及设备问题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 2 小时 |
| | 6分 | 内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解决问题不超过12小时,每年进 |
| | | 行巡检 4 次,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的,得 6 分; |
| | | (2) 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有质量保证期内外的售后服务计划, |
| | | 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描述, 质保承诺书不全面, 售后服务承 |
| | | 诺响应、处理及跟踪方案满足项目具体需求; 1 小时内对维修 |

| | 要求及问题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3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技术 |
|-----|-------------------------------|
| | 支持,解决问题不超过12小时,每年进行巡检3次,得3分; |
| | (3) 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有质量保证期内外的售后服务计划, |
| | 但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2小时内对维修要求及问题响应 |
| | 并提出解决方案,4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解决问题 |
| | 不超过24小时,每年进行巡检2次,得1分; |
| | (4) 对维修要求及设备问题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超过3小时, |
| | 到达现场提供技术支持超过4小时,解决问题超过24小时, |
| | 每年进行巡检少于1次,得0分。 |
| | 质保期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不含软件升级)每增加一年 |
| 质保期 | 得1分,最多得2分。 |
| 2分 | 注: 1. 以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的质保期为准。 |
| | 2. 延长质保期则相应延长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所有磋商小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采购合同书

供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需方: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

签约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榆林南路30号河南地质大厦9楼

供、需双方依据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等有关规定以及需方招标(采购)文件和供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 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现达成以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与价款

本合同所指货物为(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见附件一、附件二),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该价格已经包含生产、制造、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保险、税金、利润、保修等相关全部费用。

二、货物质量要求与售后服务要求

供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质量规范 及该货物的出厂标准。

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及技术规范等要求详见附件一与附件二;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按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相应条款执行(详见附件三)。

三、合同履行的地点及进度

合同签字盖章后,供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将合同条款中的全部货物运送到需方指定地点,尽快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环境等。

四、技术资料

合同签订后7天之内,供方应将每套货物的中(英)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提交给需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供方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装箱发运。

五、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事先未经需方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由需方或代表需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 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模型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六、检验和测试

货物抵达目的地后,由需方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如果发现规格、数量或两者有与合同规定不一致的地方;或对成套货物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有异议的;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供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应于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如果供方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没有解决问题,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如供、需双方对货物的质量发生争议,可委托具有国家规定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一切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七、验收

- 1.开箱验收:货物到达目的地后,供方按照合同所列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以及数量等进行开箱验收,并按要求及时填写到货开箱验收报告(见附件四)。
- 2.正式验收:货物开箱验收合格后,供方尽快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完成使用培训,确保货物正常运行后向需方提出货物验收申请,根据验收申请,需要组织相关人员或第三方进行正式验收。

需方严格按合同内容进行验收,供方不得变更合同中的货物品牌、型号、 规格等。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变更,则必须向需方递交书面变更申请,并经同意 后方可更换,供方应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一切费用。未经需方同意而进行变更, 需方有权不予验收,并视为违约行为,同时要求供方按原合同执行。因更换而 造成逾期交货,仍按逾期交货处理。

八、人员培训

供方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购买 的货物达到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九、付款方式及期限

- 1.供方开具以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为客户名称的正规发票。
- 2.付款期限: 经需方验收合格并收到供方的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的 100% (¥ 元)。

十、免税

免税产品应由供需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供需 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十一、知识产权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其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 商标权或保护期等的起诉。

十二、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本合同及附件、投标(响应)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评审中的磋商(谈判)记录、中标(成交)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等。

十三、违约与索赔

供方未按期交付货物的,应向需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合同总价款的 1%计收。该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需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返还已支付的预付款同时保留向供方追诉的权利。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应返回需方已支付的预付款,且向需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同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

如果供方对货物的偏差负有责任,而需方在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 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解 决索赔事官:

- 1.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 2.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需供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供方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供方未作答复,需方所选择的上述索赔方式之一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需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需方将从履约保证金和合同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需方将根据违约严重程度视情况将供方列入需方的不良诚信记录名单,并 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不良诚信记录。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供方应当在本合同签订时向需方指定的账户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0%的 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于全部货物质保期满且无质量异议后由需方无息一次性返还供方。

供方(开户名):

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社会信用代码:

需方(开户名):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

防治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路 28 号地矿大

厦9层

电话: 0371-63895009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建设银行郑州金水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41050167860809000888

社会信用代码: 12410000MB1P91461B

附件

- 一、货物规格价格一览表
- 二、货物主要技术参数
- 三、售后服务计划书
- 四、到货开箱验收报告

附件一

货物规格价格一览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及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 元整 | | | | |

附件二

货物主要技术参数

| 序号 | 货物 名称 | 技术参数 |
|----|----------|------|
| | | |
| | | |

附件三

售后服务计划书

- 1,
- 2、
- 3、
- 4、售后单位及电话 售后单位名称:

联系人:

电话:

附件四

到货开箱验收报告

| 供应商 | | | | | |
|----------------|---------------------------------|----------------------|---------------------|-----|-----|
| 使用单位 | | | | | |
| Î | 今同号 | | 主要货物名称 | | |
| | ·同规定 货日期 | | 实际到货日期 (由使用单位填写) | | |
| | 外包装情况 | | | 合格 | 不合格 |
| | 说明书、合 单等其它技 | 格证、检验证、使用 引 术文档情况 | 齐全 | 不齐全 | |
| 验收 情况 说明 | 外观质量(损伤、损坏、锈蚀情况)是否合格 | | | | 不合格 |
| NT 473 | 主机、附件、零配件、工具等数量是否齐全(按合同、装箱单检查) | | | | 不齐全 |
| | 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是否完全符合合同要求(按采购合同检查) | | | 符合 | 不符合 |
| 供应商 意见 | | (上述验收情况是否 代表(签字): | 属实,有无其他说明) | 年 月 | 日 |
| 法田光心 | | (上述验收情况是否 | 属实,有无其他说明) | | |
| 使用单位 意见 | | 负责人(签字): | | 年 月 | 日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主要规格参数 |
|----|------|----|---|
| 1 | 多旋翼无 | 1 | 一、无人机飞行器 1.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5km 2. 最长飞行时间≥50分钟 3. 最大抗风速度≥12米/秒 4. 需支持股障反位 5. 需支持避障系统 6. 具备池及电池箱 1. 循环改制 ≥300 2. 充电箱充电通道数量 飞机电池数量≥3、外置遥控器 电池数量≥2 三、支持接口类型需包括: HDMI 视频输出接口,Type-C接口 2. 存储空间≥64GB 3. 遥控器增强 4G 图传 4. 外置电池续航时间≥2小时 |

| 2 | 多旋翼无人机 2 | 1 | 1.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 > 10km 2.最长飞行时间 > 45 分钟 3.最大可抗风速 > 12m/s 4.具有中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 5.有效像素不低于 4500 万 9.中长焦相机 CMOS 具备中长焦相机,相机 CMOS 不低于 1/1.3 英寸 11.变焦倍数不低于 112 倍 12.支持红外传感器 13.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15.支持在无人机拍摄的可见光视频与照片上记录拍摄时的地理位置坐标和时间 16.支持 4G 增强图传模块, |
|---|----------|---|---|
| 3 | 无人机镜 头 | 1 | 1. 工作温度区间不小于-20° C 至 50° C 2. 负载具备快拆结构,可在 30s 内完成拆卸/安装 3. 具备全画幅传感器 4. 有效像素≥4500 5. 云台相机的镜头可更换 6. 持 PPK 数据存储 7. POS 信息记录曝光时刻的相机中心的位置信息能够自动记录在照片文件中用于模型重建 |
| 4 | 实时建模系统 | 1 | 一、实时建模系统软件 1. 处理软件与浏览分析软件须保证系统的兼容性; 2. 针对1平方公里内10cm分辨率数据采集完成后,数据建模耗时不超过5分钟; 3. 软件输出的数据成果类型不少于5种,包含但不限于实景三维模型、正射影像、地表数据(DSM)、点云、全景照片; 4. 成果可导入三维地球显示,与自带的国内电子地图、影像地图叠加显示无错位、无偏移; 5. 输出成果支持成果自选,自选类型不少于3种。包含不限于三维模型、正射影像(DOM)、数字表面模型(DSM); 6. 实时建模、快速建模的工程状态可实时显示在界面,不少于7种显示状态,包含不限于工程状态、 |

| | | | 无人机连接状态、RTK 连接状态、图传数据状态、 |
|---|------|---|---|
| | | | 实时空三处理状态、重建状态、成果状态等不少于 |
| | | | |
| | | | 7 种状态显示; |
| | | | 二、数据浏览软件 |
| | | | 1)支持添加 osgb、obj、stl、ply、fbx、json、gltf、 |
| | | | glb、b3dm、3ds 模型格式、dosgb、mfb 加密模型格 |
| | | | 式。 |
| | | | 2)支持添加矢量 shp、kml、标注 dvp、kml 格式。 |
| | | | 3)支持 3DTiles 在线服务数据浏览 |
| | | | 4)支持添加一整个数据目录的文件集,支持添加多 |
| | | | 份不同数据进行合并浏览 |
| | | | 5)提供纹理模式显示或隐藏模型的纹理。线框模式 |
| | | | 显示或隐藏模型的线框。 |
| | | | 6)提供在软件中一个显示屏内加载两份或多份数据 |
| | | | 进行对比浏览 |
| | | | 7)提供对数据颜色的亮度、对比度、色阶、曲线、 |
| | | | 色相、饱和度、自然饱和度等参数进行调整。 |
| | | | 8)可以利用像控点进行检查并输出精度报告。 |
| | | | 三、便携式算力工作站 |
| | | | 一、 区場以昇刀工IF站 1) 处理器: 英特尔 Intel i9-13900HX 24 核 32 |
| | | | |
| | | | 线程 主频 2.1-5.4Ghz |
| | | | 2) 内存: ≥64GB DDR4 3200Mhz |
| | | | 3)显卡:满足或优于 NVIDIA GeForce RTX 4080 |
| | | | Laptop |
| | | | GPU : 12GB DDR6 显存 CUDA ≥ 7424 个 显存 ≥ 12GB |
| | | | 4)存储: ≥ 4TB SSD*1 |
| | | | 5)显示器:分辨率:≥1980*1080 屏幕尺寸/数量: |
| | | | ≥17 寸/3 块 |
| | | | 6) 通信模块: 具备 wifi 蓝牙 RJ45 模块 4G 上网 |
| | | | 模块 |
| | | | 7)系统接口: 具备 USB3.1、3.0、HDMI、TYpe-c PJ45 |
| | | | 模块、具备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
| | | | 8) 其他配置: 具备集成键盘、触摸板。 |
| | | | 1. 容量 ≥2000 瓦时 |
| | | | 2. 单路最大输出功率 ≥ 24 瓦 |
| 5 | 户外电源 | 1 | 3. 输入最大电流 ≥ 10 安 |
| | | | 4. 接口均可支持多种配件扩展。 |
| | | | 5. 供电环境温度-10℃ 至 45℃ |
| | | | 22 |

二、商务要求:

- 1.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 2.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 3. 交货地点: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采购人指定地点
- 4. 售后服务: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及时响应并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短时间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派维修人员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故障为止。
- 5. 培训服务:供应商应当安排技术人员免费为采购人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现场 指导,使购买的货物达到国家规定运行标准和使用要求。
- 6. 包装与运输要求: 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和工具,确保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完好无损。制定合理的配送方案,确保货物安全、及时送达,项目进度不受影响。
- 7.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质量规范及该货物的出厂标准。 (2) 合同签订后7天之内,供应商应将每套货物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提交给采购人。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供应商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装箱发运。
- 三、付款方式及期限、验收:按采购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约定执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时二三维建模系统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 | | _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签字) | · _ | | |
| | 年 | 月 | 日 | |

一、磋商响应函

| 致: | (采购人名称) |
|----|---|
| | 我们收到了(项目名称) |
| 活动 | 为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 | (1) 我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小写)¥元的磋商报价完 |
| 成本 | 项目所有工作。 |
| |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 | (3) 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
| 之日 | 1起日历天。如果成为成交供应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 | (4) 我们愿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并保证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 |
| 料内 | 7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 |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 |
| 规定 | 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 |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 | (7)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 | 与本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 | 电 话: |
| | 地 址: |
| | 日期: 年 月 日 |

二、磋商报价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
|----------------|---------------------|
| 磋商报价 (单位:元) | 大写: 小写: |
| 磋商内容 | 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范围。 |
| 质量要求 | |
| 质保期 | |
| 交货期 | |
| 交货地点 | |
| 磋商有效期 |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90 日历天 |
| 其他声明 |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 |
| 日期:年月日 | |

2.1 磋商报价明细表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
| جد | | 品牌及 | 411 | | 单价 | | 合计 |
| 序 | 标的名称 | 规格型 | 数 | 出厂 | 装卸、运输、保险 | 其它 | 【 8= (5+6+7) |
| 号 | | 号 | 量 | 价 | 费、关税等 | 费用 | *4】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 V V V 4 3- | 大写 | | | | | |
| , | 总计金额 | 小写 | | | | | |

| 注: 扌 | 股价明: | 细表总计 | 十金额应 | 与磋商 | 报价一 | 览表 | 的报价- | 一致。 | |
|------|------|------|------|-----|-----|-----|------|-----|--|
| 供应商 | 商名称 | (盖公章 | Ē):_ | | | _ | | | |
| 法定任 | 代表人: | 或其委判 | E代理人 | (签字 | 或盖章 |):_ | | | |
| 日曲. | 在 | 月日 | | | | | | |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È | 单位名称:_ | | | | | - | |
|-----------|------------------|---|-------|-------|--------|---------|--------|
| <u>_È</u> | 单位性质:_ | | | | | - | |
| Ŧ | 也 址:_ | | | | | - | |
| Ę | 成立时间:_ | | _年 | 月 | 日 | | |
| 丝 | 经营期限:_ | | | | | - | |
| 女 | 姓 名:_ | 性别:_ | 年龄: | 职务: | | | |
| 7 | 系 | (供应商名称 | :)的法知 | 定代表人。 | | | |
| # | 持此证明。 | | | | | | |
| | | 表人有效身份 身份证明。) | 证复印件。 | (若为委 | 托代理人参与 | 7本次磋商活: | 动,无需提供 |
| | | (盖公章): _. (签字): _. | | | | | |
| E | 月期: | 年 | 日 | | | |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 |
|--|
|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 |
| 回、修改 |
| 由我方承担。 |
| 委托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附: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若为法定代表人参与本次磋商活动, |
| 无需提供此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供应商(盖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 年 月 日 |

五、供应商资料

5.1 资格证明资料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

5.2 商务条款偏差表

| 条款号 | 品目 | 采购要求 | 响应情况 | 是否偏离 | 备注 |
|-----|-------|------|------|------|----|
| 1 | 质量要求 | | | | |
| 2 | 质保期 | | | | |
| 3 | 交货期 | | | | |
| 4 | 交货地点 | | | | |
| 5 | 磋商有效期 | | | | |
| 6 | | | | | |

| 供应商 | 名称 | (盖/ | 公章): | - | | | | | | |
|-----|----|-----|------|----|------|------|---|--|--|--|
| 法定代 | 表人 | 或其 | 委托代3 | 理人 | (签字耳 | 戊盖章) | : | | | |
| 日期. | 年 | 月 | FI | | | | | | | |

5.3 技术规格偏差表

| 序号 | 品品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差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 "偏差说明"一栏必须逐条写明偏差情况,并在表后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技术参数 要求中有明确要求的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未作要求的由供应商自行提供证明文件或承诺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检测(检验)报告、买方证明、技术白 皮书、产品彩页、截图证明等资料))。
- 2. "响应情况"应当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填写,不得照抄采购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供应商 | 名称 | (盖/ | 公章): | | | | _ | |
|-----|----|-----|------|----|---------|-----|---|--|
| 法定代 | 表人 | 或其 | 委托代理 | 且人 | (签字或盖章) | : . | | |
| 日期. | 年 | 月 | FI | | | | | |

5.4 综合部分

注: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综合部分评审标准依据自身情况自行提供

5.5 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 项目名称 | | |
|---------------------------------------|--|--|
| 采购人名称 | | |
| 采购人地址 | | |
| 采购人 | | |
| 联系人及电话 | | |
| 合同金额 | | |
| 签订时间 | | |
| 项目描述 | | |
| 注:本表后附业绩相关证明资料的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1

最后磋商报价函

| | 项目名称 | 河南省地质局地质灾害防治中心无人机实施建模系统项目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最后磋商报价(单位:元) | 大写: | |
| | 其他声明 | | |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温馨提示:

日期: 年 月 日

1. 供应商需将本函提前打印并盖章,磋商现场相关内容可手写。响应文件中无需附此函,提交的最后磋商报价函可以删除此备注。